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我们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和《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履行职责情况和参加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1 次股东大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以专业能力和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审慎的判断，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席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共荣	4	1	3	0	0
贺建华	4	1	3	0	0
黄琚	4	1	3	0	0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5 年，我们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法定程序就有关事项出具了专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包括：

1、2015 年 3 月 2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2、2015 年 8 月 2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的主任委员或委员，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委员会工作。在各委员会中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四、对公司现场调查情况

1、2015 年，我们依法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以专业知识背景，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从形式、内容、真实、准确、合规等方面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

2、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3、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相关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2、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进行认真的审阅，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主动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加深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

六、其他方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议的情况发生；

未有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特此报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7 日